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HO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6)

>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成立合營企業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六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Scholz 與宏橋成立合營企業。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訂立合作協議之補充資料。

根據合作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宏橋及Scholz將分別向合營企業作出股權投資人民幣75,000,000元及人民幣25,000,000元。於註冊成立後,合營企業將由宏橋擁有75%的權益及由Scholz擁有25%的權益。股權投資款超過合營企業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萬元)的部分將計入其資本公積。

Scholz和宏橋已達成共識,當作為合作夥伴的Scholz在若干年內通過提供和共用技術知識、管理技能、研發支持協助合營企業實現若干運營目標時,宏橋將無償將其所持的部分合營企業權益轉讓給Scholz。如完成所有目標,宏橋將把其所持的24%的合營企業權益轉讓給Scholz,這將使Scholz持有的合營企業權益增至49%。

承董事會命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Rafael Heinrich Suchan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秦永明先生(主席)

涂建華先生

Rafael Heinrich Suchan先生(行政總裁)

Martin Simon先生(首席財務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錢麗萍女士

高瑞強先生